

中阿安全合作*

吴冰冰

内容提要 中阿安全合作的基础是彼此对对方的战略需求。中阿双方应在这一基础上建立面向未来的战略关系,这种关系的核心目标是在全球化进程中推动多极化的发展。这种关系落实在国家安全的层面,其具体目标是反对恐怖主义和宗教极端主义,以及打击跨国毒品交易等。具体的措施包括设立机构、信息共享、人员交流和观点交换等方面。在安全合作领域,最大的障碍是彼此对对方缺乏了解,尤其是对历史文化领域了解不够。这种状况导致对对方的核心利益认知不够以及在反恐和反对宗教极端主义方面的认识存在差异。

关键词 安全; 中阿合作; 恐怖主义; 贩毒

作者简介 吴冰冰, 博士, 北京大学外国语学院阿拉伯语系副教授(北京 100871)。

Abstract Sino-Arab security cooperation is based on the strategic requirement of each side to the other. So it is necessary to establish a kind of strategic relation facing the future between China and Arab states. The key purpose of this strategic relation is promoting the multi-polarization in the process of globalization. This kind of strategic relation will be reflected in the national security affairs. The main purposes of Sino-Arab security cooperation are anti-terrorism and anti religious extremism, and against transnational drug trade, etc. And the ways to gain these goals include the institutional establishments, sharing information, and the exchange of experts and opinions. The main obstacle in the field of security cooperation is deficiency in understanding to each other, especially in the cultural and historical background. This kind of deficiency results in misunderstanding of the core interest each other and also different understanding of terrorism and religious extremism.

Key Words Security; Sino-Arab Cooperation; Terrorism; Drug Trafficking

*本文属教育部重大课题“中东反恐怖主义研究”项目(02JAZJ06JW011)。

安全是一个内涵复杂且处于不断变化中的概念。本文所说的安全指的是国家安全,即“维持主权国家存在和保障其根本利益的各种要素的总和”^①。国家安全的内容涉及政治、经济、社会、军事、环境等多个方面。很多著作仍将安全理解为军事安全,如《简氏前哨安全评估——海湾国家卷》(Jane's Sentinel Security Assessment: The Gulf States)就将军事力量和军事安全作为重点。但事实上,通过军事力量也许只能解决传统的安全问题,可以获得和平,但和平并不意味着全面的安全。现在对安全的挑战可能主要来自非传统安全领域。^②因此,本文将讨论集中于全球化背景下非传统安全领域的问题,包括宗教极端主义和非法毒品贸易等问题,探讨在上述领域中的中阿安全合作问题。

一、合作的基础

合作需要现实的基础,安全合作更是如此。缺

乏牢固而坚实的现实基础,很难在国家安全领域实现密切而深入的合作。中阿在政治和经济领域的相互需求是中阿合作的基础。

在经济领域,中阿能源合作前景广阔。2004年中国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石油消费国。1993年,中国成为石油净进口国;2003年石油进口9112万吨,2004年达到12272万吨。^③2003年进口原油占全国石油消费的比重达到36%;2004年原油对外依存度超过40%,预计到2020年将超过60%。2004年,原油进口有45%左右来自中东。

在政治领域,存在推动世界多极化的愿望。据2005年6月23日公布的皮尤全球态度项目(Pew Global Attitude Project)调查报告《美国形象轻微上升,但仍负面》显示,在接受调查的全球16个国家中,全部5个伊斯兰国家(印尼、巴基斯坦、土耳其、约旦、黎巴嫩)都有65%以上的被调查者认

① 子杉:《国家的选择与安全》,上海三联书店2005年1月第1版,第14页。

② 《埃及爆炸又造恐慌》,载《环球时报》,2005年7月25日,第16版。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统计,载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规划财务司2003年和2004年统计数据。见<http://www.mofcom.gov.cn>。

为美国在某一天可能成为对该国的军事威胁。这充分说明了伊斯兰世界的民众对美国主导的单极化倾向的担忧。^①除美国之外，所有被调查的国家都支持有其他的国家或国家集团在军事上成为美国的对手，但尤其值得关注的是，“在土耳其及大部分其他反美情绪比较深的穆斯林占多数的国家，大部分人认为中国对美国军事力量的挑战是一件好事。”^②

中阿合作的政治基础尤为重要，因为双方在经济领域的共同利益是显而易见的，但在政治领域的共同需求往往被复杂的国际形势所遮蔽而被忽视。冷战期间，阿拉伯世界一度分化为以埃及为代表的民族主义共和制国家阵营和以沙特为代表的保守主义君主制国家阵营。中国从建国后到 70 年代末，虽然提出“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但在国际关系的处理中却具有浓厚的意识形态色彩，与阿拉伯各国关系发展不平衡。中国从 70 年代末开始调整外交战略，认为和平与发展是世界的两大主题，并在此基础上与所有阿拉伯国家建立了外交关系。

冷战结束后，大多数国家所期待的多极化格局并没有出现，相反，单极化的趋势日益明显。对于世界惟一的超级大国美国而言，根据美苏两极或两种意识形态划分阵营的标准不复存在，美国迫切需要一种新的标准来划分敌友，各种理论应运而生。新干涉主义、失败国家论和新帝国论等理论都没有满足美国的需求，而塞缪尔·亨廷顿的“文明冲突论”一出笼就引起了极大的关注和强烈的反响。

亨廷顿“文明冲突论”的本质是确立一套在后冷战时代划分敌友的标准。在其新著《我们是谁？》中，亨廷顿认为，价值观念与种族、宗教三位一体，美国的文明就是盎格鲁—新教文化以及植根于其中的“美国信念”，^③其中尤以宗教为主。正是盎格鲁—新教文化构成了美国的基本属性（identity）。亨廷顿强调外部敌人对保持美国属性的重要意义，并认为，“对于美国来说，理想的敌人该是意识形态上与己为敌，种族上和文化上与己不同，军事上

又强大到足以对美国的安全构成可信的威胁”^④。他还指出，由于“9·11”事件，阿富汗和伊拉克战争以及“反恐战争”，“伊斯兰好战分子成为美国 21 世纪的第一个敌人。”^⑤被他点名的有伊拉克、伊朗、苏丹、利比亚、塔利班统治下的阿富汗，也包括哈马斯、真主党、伊斯兰圣战组织以及“基地”网络，还加上巴基斯坦和沙特。亨廷顿声称，美国现在进行的是与伊斯兰好斗分子的宗教战和文化战。“穆斯林对美国的敌对情绪，部分原因在于美国支持以色列，更深层的原因则在于对美国的实力感到恐惧，妒忌美国的富有，怨恨他们所认为的美国盛气凌人和剥削他人，敌视美国的世俗文化和宗教文化，将其视为穆斯林文化的对立面。”^⑥

虽然不能说亨廷顿的“文明冲突论”就是美国官方的意识形态，但是在媒体宣传和国际政治中，“反恐”已经越来越与伊斯兰世界联系在一起，恐怖主义已经被曲解为专指伊斯兰恐怖主义，已经有越来越多的人开始用“文明冲突论”来理解现实的国际政治。

美国的“反恐”战争虽然只是针对某些组织和国家，但美国的大中东民主计划则是针对中东所有的伊斯兰国家。在美国著名的阿拉伯问题专家伯纳德·刘易斯看来，以中东为核心的伊斯兰世界是无法从内部产生现代化的，包括土耳其在内的中东各种发展模式都是错误的。只有用西方的“自由”观念改造中东才能使中东实现真正的现代化。

对于阿拉伯国家而言，美国的这种战略态势是对其现实政治、社会和文化制度的重大威胁。为了避免这种威胁变为现实，阿拉伯世界应当不遗余力地推动世界多极化，在以美国为核心的单极体制下，阿拉伯世界凭借自己的力量很难摆脱这种威胁。在目前的国际关系格局中，中国、俄罗斯和欧盟中以法德为代表的国家是制衡美国单边主义的最重要的力量，而日本和欧盟中以英意为代表的国家则是美国单边主义的重要辅助力量。阿拉伯世界应推动制衡美国力量的发展，以此作为推动世界多极化的现实步骤。

因此，推动世界多极化成为中阿合作的政治基

①皮尤全球态度项目，《美国形象轻微上升，但仍负面》，<http://pewglobal.org/reports/display.php/PageID=804>。

②同①。

③【美】塞缪尔·亨廷顿著，程克雄译，《我们是谁？》，新华出版社 2005 年 1 月第 1 版，第 282 页。

④同③，第 217 页。

⑤同③，第 219 页。

⑥同③，第 300 页。

础,双方应在此基础上构建战略合作关系。离开、忽视或淡忘了这个政治基础,中阿间的合作就会缺乏有效的推动力,成为空谈。安全合作的敏感性,需要合作双方具有较高度度的互信,这更需要以牢固的战略合作关系作为基础。

二、合作的领域

本文主要关注非传统安全领域,即反对宗教极端主义和非法毒品贸易等问题。就中阿安全合作而言,反对宗教极端主义是核心所在。

在中国,宗教极端主义势力和国际恐怖主义势力、民族分裂势力经常纠合在一起,统称为三股势力,其中宗教极端主义最具诱惑力和欺骗性。三股势力危害最深的地区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东突”是三股势力紧密结合的综合体。

“东突”是“东突厥斯坦独立运动”的简称。20世纪90年代以来,“东突”恐怖活动愈演愈烈。“东突”恐怖活动的形式主要包括:

1. 爆炸。1992年2月5日,恐怖分子在新疆首府乌鲁木齐的公共汽车上放置炸弹,造成3人死亡、23人受伤;1997年2月25日,恐怖分子分别在乌鲁木齐的3辆公共汽车上实施爆炸,炸死9人,炸伤68人。

2. 暗杀。恐怖分子计划通过暗杀爱国宗教学者和少数民族干部,削弱打击三股势力的群众基础。1993年8月24日,两名东突恐怖分子将喀什地区叶城县大清真寺阿不力孜大毛拉刺成重伤;1996年3月22日,两名恐怖分子闯入阿克苏地区新和县清真寺主持阿克木·司地克阿吉家中,将其枪杀;1996年5月12日清晨,全国伊斯兰教协会常委、新疆政协副主席、喀什伊协主席阿荣吉阿吉去艾提尔清真寺作晨礼,在路上遭到4名武装分子袭击,被刺21刀。

3. 袭击警察和政府机关。

4. 投毒、纵火。

5. 建立秘密训练基地,筹集、制造武器弹药。1990年,恐怖分子在叶城县建立恐怖分子训练基地。

6. 策划、组织骚乱、暴乱。1990年,所谓的“东突厥斯坦伊斯兰党”在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

州阿克陶县巴仁乡组织武装暴乱。^①

7. 在境外制造针对中国的暴力恐怖事件。1997年3月,东突分子开枪袭击中国驻土耳其使馆,冲击中国驻伊斯坦布尔总领馆;1998年3月15日,炸弹袭击中国驻土耳其伊斯坦布尔总领馆;2000年5月,纵火焚烧吉尔吉斯比什凯克中国商品市场,并袭击中国政府赴吉尔吉斯工作组;2002年6月29日,两名枪手枪杀中国驻吉尔吉斯斯坦领事王建平。

“东突”与本·拉登领导的基地组织有密切联系。“基地”组织为“东突厥斯坦伊斯兰运动”提供了大量的活动经费和物资援助。其头目艾山·买合苏木还直接从中国境内物色人员到“基地”组织在阿富汗的营地受训,其中有一部分被派遣回中国新疆发展恐怖组织,其他一些则分别加入了塔利班、参与车臣和中亚的恐怖活动。^②

“东突”与中亚恐怖势力有密切联系,并通过中亚与中东阿拉伯国家发生联系。中亚的宗教激进组织主要包括伊斯兰复兴党(the Islamic Renaissance Party/IRP)、解放党(伊扎布特/Hizb ut-Tahrir/HT)和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the Islamic Movement of Uzbekistan/IMU)。通过1992年到1997年的塔吉克斯坦内战,以塔吉克支部为代表的伊斯兰复兴党已经融入既存政治体系,并开始对解放党和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等伊斯兰激进力量持排斥和反对态度。解放党和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成为目前中亚伊斯兰激进力量的主要代表。

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创始人是塔希尔·阿卜杜哈利洛维奇·尤勒达谢夫(Tohir Abdouhalilovitch Yuldeshev)和朱玛巴伊·艾哈买提江诺维奇·霍加耶夫(Jumaboi Ahmadzhanovitch Khojaev,被称为朱玛·纳曼干尼/Juma Namangani)。1990年,在沙特的资助下,他们开始在乌兹别克斯坦纳曼干建立清真寺和宗教学校,并创建了公正党(Adolat)。1992年公正党在乌兹别克斯坦被禁止,尤勒达谢夫和纳曼干尼逃往塔吉克斯坦。随后,尤

①中国国务院新闻办,《‘东突’恐怖势力难脱罪责》, http://news.xinhuanet.com/newscenter/2002-01/21/content_247087.htm。

②同①。

勒达谢夫先后赴巴基斯坦、沙特阿拉伯、阿联酋和土耳其旅行，与其他伊斯兰运动建立联系，并与这些国家的情报机构取得联系，寻求物质帮助。

1995~1998年，尤勒达谢夫以白沙瓦为基地建立了宗教学校。^①在此期间，尤勒达谢夫结识了本·拉登，并与塔利班建立联系。1998年夏，他和纳曼干尼在喀布尔宣布创建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1999年2月16日，乌兹别克斯坦首都塔什干发生连环汽车爆炸，据称是尤勒达谢夫在阿联酋组织策划了这次爆炸。^②据称，本·拉登于2000年初为纳曼干尼提供了2600万美元资助，而沙特籍乌兹别克人则为他提供了1500万美元用于购买狙击步枪、通讯设备和夜视仪等高科技器材。^③2000年，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被美国宣布为恐怖组织。

“东突”与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关系密切。尤勒达谢夫在白沙瓦开办的宗教学校就有来自中国新疆的维吾尔族学生。艾山·买合苏木为首的“东突厥斯坦伊斯兰运动”就是在本·拉登支持下建立起来并受其指挥的。1999年初，本·拉登会见了其头目，许诺提供资金，并要求其一切行动与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和塔利班协调。^④由买买提明·艾孜来提于1996年在土耳其建立的东突厥斯坦解放组织也是一个恐怖组织，总部设在伊斯坦布尔。该组织1999年向乌兹别克斯坦伊斯兰运动提供60万美元资助，帮助其向吉尔吉斯斯坦南部发动袭击。该组织成员还于1997年参加车臣战争。

解放党1952年11月由巴勒斯坦人塔基丁·纳布哈尼（Taqi al-Din al-Nabhani）在耶路撒冷创立，是从“穆斯林兄弟会”中分裂出来的激进组织。^⑤由于在中东多国被禁，该组织领导人目前多在德国和英国，总部可能设在伦敦。1995年一个名为萨拉丁（Salahuddin）的约旦人来到塔什干，创立了解放党在中亚的第一个支部。随后，解放党实力开始在乌兹别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和吉尔吉斯斯坦扩展。

⑥解放党声称发动圣战的主要目标包括约旦、巴基斯坦、埃及、乌兹别克斯坦、美国和犹太人。^⑦2000年该党渗透到中国新疆地区。^⑧

可以说，以东突厥斯坦伊斯兰运动代表的“东突”势力是国际恐怖网络的一部分。

恐怖主义需要巨额的资金支持，贩毒因有高额利润而受到恐怖分子青睐。“毒品贸易……已经成为恐怖分子最好的武器。除了帮助恐怖分子资助其各种非法行为之外，毒品市场还使得恐怖组织得以在政治和经济上侵蚀其目标国家，同时对其公共卫生系统造成危机。非法毒品贸易甚至帮助伊斯兰主义的恐怖组织招募新成员，他们将吸食毒品作为西方堕落的迹象，说明这样一个堕落的社会应该被摧毁。”^⑨

据联合国毒品和犯罪办公室（UNODC）《2005年世界毒品报告》显示，2005年全世界有大概2亿人吸食各种类型的毒品，占世界人口总数的5%。2003年，毒品贸易的价值在生产层面是130亿美元，在批发层面是940亿美元，在零售层面是3220亿美元。20世纪80年代以来，以阿富汗为核心的“金新月”地区成为世界毒品的一个主要产地。“阿富汗将决定世界主要鸦片市场的规模和发展”，因为目前阿富汗是世界鸦片的最主要产地。2004年，全球67%的罂粟种植在阿富汗，面积达131000公顷。^⑩阿富汗的毒品贸易有1/4经过中亚，但是大部分是经过巴基斯坦和伊朗运抵土耳其，其中一部分经过伊拉克。阿富汗毒品贸易主要有中亚、伊朗和巴基斯坦三个方向。中亚北线，经塔吉克斯坦、乌兹别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和哈萨克斯坦，途经俄罗斯车臣、东欧而达西欧；中亚南线，经土库曼斯坦、里海、高加索、土耳其抵达阿尔巴尼亚和意大利，在分散

①Ahmed Rashid, *Jihad: The Rise of Militant Islam in Central Asia*, Yale University Press, 2002, pp.138-140.

②同①，p.151。

③同①，p.16。

④中国国务院新闻办，《‘东突’恐怖势力难脱罪责》。

⑤Frank Tachau (ed.), *Political Parties of the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 Mansell Publishing Limited, London, 1994, p.288.

⑥Ahmed Rashid, *Jihad: The Rise of Militant Islam in Central Asia*, pp.118-120.

⑦Ariel Cohen, *Hizb ut-Tahrir: An Emerging Threat to U.S. Interests in Central Asia*, the Heritage Foundation, in <http://www.heritage.org/Research/RussiaandEurasia/BG16.cfm>.

⑧刘汉太、都幸福著：《中国打击东突报告》，新疆人民出版社2003年8月第1版，第83页。

⑨Rachel Ehrenfeld, *Turning off the Tap of Terrorist Funding*, *The Middle East Forum*, <http://www.meforum.org/article/572>.

⑩United Nations Office on Drugs and Crime (UNODC), 2005 World Drug Report, Volume I, p.39, http://www.unodc.org/pdf/WDR_2005/volume_1_web.pdf.

欧洲各地;伊朗北线,经伊朗霍拉桑省、土库曼斯坦、德黑兰到土耳其;伊朗南线,经东南部沙漠地带到德黑兰再到土耳其。其中,部分毒品通过伊朗南线抵达阿巴斯港,并从那里通过波斯湾流入海湾阿拉伯国家。通过波斯湾,大麻等毒品进入阿曼和阿联酋迪拜,甚至伊拉克。^①阿富汗毒品经俾路支斯坦省或西北边境省进入巴基斯坦,然后或进入伊朗,或通过机场流向世界各地,或通过莫克兰海岸装船,其中一部分通过阿拉伯海运往也门、阿曼和阿联酋。叙利亚是阿富汗和巴基斯坦的鸦片进入土耳其的一个重要转运站。阿联酋是阿富汗毒品流向世界其他地区的重要中转站,毒品从阿富汗经巴基斯坦或伊朗进入阿联酋,再从阿联酋流向欧洲、非洲以及美国。阿联酋的迪拜是地区转运中心。

中国西部地区与“金新月”和“金三角”两大毒品产地毗邻,因此受到毒品贸易的严重威胁。值得注意的是,“东突”恐怖势力也涉足毒品贸易。“9·11”前,“东突”80%的资金来源为“基地”组织等境外国际恐怖组织;“9·11”后,由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遭到打击,“东突”失去了财政上的靠山,其通过贩毒及其他犯罪活动募集的资金原来只占20%,现在则猛增到一半以上,其中以贩毒为主。中国甘肃省某回族自治州毒品问题严重,该地的一些回族与新疆维吾尔族“东突”分子联系密切。不仅如此,新疆“东突”组织的毒贩还出现在中国西南部与“金三角”接壤的地区。^②在中东地区的毒品贸易中,“有很多家庭和集团从事走私已经有几代人,他们将之视为生活方式而非犯罪活动。其中一些集团在面对遭到拘捕的威胁时毫不犹豫地会武装反抗”^③。同样的情况也适用于中国西部的一些贩毒分子。

由宗教极端主义引发的恐怖主义日益形成网络,对中国和阿拉伯世界构成共同威胁。以阿富汗

为中心的贩毒网络已分别向东和向西威胁到中国和阿拉伯世界,并与恐怖主义联系在一起。同时,恐怖主义和贩毒还衍生出走私和非法越境等问题。这些违法犯罪活动相互联系,对中国和阿拉伯世界的安全乃至世界的安全都构成了严重的威胁。因此,中阿双方有必要针对这些问题展开安全合作。

三、措施和问题

中国和其他国家的安全合作目前有两种模式可供中阿安全合作参考。

第一种模式是上海合作组织模式。1996年,中国和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组成“上海五国”机制,2001年乌兹别克斯坦加入,上海合作组织正式成立。2004年6月17日,上海合作组织设立地区反恐机构,其基本任务和职能包括:针对打击恐怖主义、分裂主义和极端主义提供建议和意见,搜集、分析和提供信息,建立地区资料库,协助有关国家行动,协助侦察和准备军演,提交年度报告等。^④

第二种模式是中国与东盟之间的安全合作模式。2002年7月,中国在“东盟地区论坛”会议上正式提出以合作求安全的“新安全观”。2002年11月4日,中国与东盟在柬埔寨金边签署《中国与东盟关于非传统安全领域合作联合宣言》;2004年1月10日,双方在泰国曼谷签署《中国与东盟非传统安全领域合作谅解备忘录》,制定了中长期合作规划,双方将在反恐、打击海盗、海上搜救、禁毒等领域展开合作。2003年6月,中国外长李肇星建议“东盟地区论坛”(ARF)设立一个“安全政策会议”机制。2004年10月,“东盟地区论坛”首次安全政策会议在北京举行。^⑤

中阿之间的安全合作现阶段可以中国—东盟模式为主,同时参考上海合作组织模式的一些具体措施。中国和阿拉伯世界在安全合作领域可以从以下四个方面采取措施。

第一,人员交流。促进有关领域高层官员的互访,包括公安、安全、司法等领域;开办短期有关

①<http://www.state.gov/g/inl/nrcrpt/2005/vol1/html/42369.htm>.

②穆撒:《毒品贸易下的政治安全》,载《瞭望东方周刊》2004年第38期。Richard Isralowitz, Mohammed Afifi, and Richard Rawson (ed.), *Drug Problems: Cross-Cultural Policy and Program Development*, Auburn House, USA, 2002, p.3.

③Richard Isralowitz, Mohammed Afifi, and Richard Rawson (ed.), *Drug Problems: Cross-Cultural Policy and Program Development*, Auburn House, USA, 2002, p.3.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世界发展研究所编,《世界发展状况 2005》,时事出版社,第128页。

④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世界发展研究所编,《世界发展状况 2005》,时事出版社,第128页。

⑤高祖贵著:《美国与伊斯兰世界》,时事出版社 2005年2月第1版,第377页。

培训班，接收对方中层官员和研究人员参加培训，了解领域的基本情况和相关经验；设立专门项目，互相接收中层官员和研究人员到本国进行为期半年到一年的考察和研究。

第二，观点交流。《中国—阿拉伯国家合作论坛行动计划》规定，双方在打击有组织犯罪、洗钱、贩毒及其他领域进行合作。可在该论坛体制内，设立有关反对宗教极端主义、禁毒、反走私和非法越境等领域的专门论坛，使双方的公安和内政部门可以通过定期和体制化的渠道交换意见；及时交流有关领域的法律法规、政府报告和政府文件，并翻译出版，以支持合作研究。

第三，设立协调联络机构或机制。双方可尝试设立双边或多边的安全合作协调联络机构或机制，协调双方在反对宗教极端主义、禁毒等领域的合作。通过这种机构或机制，加强双方在信息和情报领域的共享。

第四，在上述措施的基础上，建立信息交流平台。设立联合研究和咨询机构，建立资料库，在制定国际法律文件和制定有关政策方面为中阿双方提供建议。

当前中阿安全合作面临的最大障碍是对彼此的历史、文化和社会了解不够，从而导致对双方的现实利益和需求估计不足。就中方而言，对于阿拉伯的历史、文化和伊斯兰教的研究还很不充分，尤其是对宗教在阿拉伯社会中的意义、作用和影响了解得不够深入和透彻。一些研究阿拉伯问题的学者或从事该领域实际工作的官员对伊斯兰教不甚了解或了解较少；对阿拉伯方面而言，阿各国民众普遍对中国的历史和文化缺乏了解。很多人对于中国多民族国家的民族状况缺乏了解，对于中国大一统的历史缺乏了解，对于日本侵华等重大事件基本不清楚。

语言因素不仅构成双方交流的障碍，还起到了歪曲信息的负面作用。众所周知，汉语和阿语都是世界上的难学语言。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学习阿语的学生和阿拉伯国家学习汉语的学生数量均相对

较少；作为重要的战略力量，中阿双方都是对方关注的重点，社会对于对方的信息有很大的需求。在此情况下，双方了解彼此的信息大多通过英文资料和信息。这些资料和信息作为二手资料，又常带有研究者和作者的观点和立场，因此很可能导致信息的被歪曲，这给中阿双方的合作带来极大的负面影响。中国观众从CNN上看到的阿拉伯世界与从半岛电视台上看到的阿拉伯世界肯定不同；而阿拉伯观众从BBC上看到的中国也一定不同于从中国中央电视台上看到的中国；在人员交流上，中国和阿拉伯国家之间互派访问学者和学生的数量极为有限，同时学习和研究的领域也相对狭窄。因此，增加交流人员的规模、扩大交流领域非常必要。

此外，在中国，很多能够掌握东方语言的学者缺乏宗教学、历史学、国际关系学等领域的学术训练和知识积累。而很多研究阿拉伯问题、中东问题和伊斯兰问题的学者又不懂阿拉伯语、波斯语、土耳其语和希伯来语。这对中国的阿拉伯问题和中东问题的深入研究构成了障碍。中国眼下亟需将宗教学、历史学、国际政治学、经济学、法学、哲学与东方语言等多个学科进行整合，按照地区研究的模式确立综合的中东研究和伊斯兰研究学科。在目前的学科分类体系里，有关研究多被分散在历史学、宗教学、国际政治学、外国语言文学等。社会现实和学科发展迫切需要支持“中东研究”这样的地区研究学科领域。阿拉伯国家也需要进行相同的工作来开展对于中国的研究。

只有在相互了解对方历史和文化的基础上，中阿双方才能在恐怖主义定义、宗教极端主义与恐怖主义的关系、正常宗教活动和宗教极端主义之间的界限等问题上形成比较一致的看法，而这种看法对开展安全合作是十分必要的。

总之，中阿之间政治和经济上的互相需求，应加上对彼此历史和文化的深入了解，才能构成安全合作稳固而长久的基础。

（责任编辑：马丽蓉 责任校对：李 意）